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2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22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领取待遇月数	12个月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103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6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64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1864万，确保全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领取待遇月数	12个月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按照应计发的养老待遇标准	按标准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确保我县养老保险领取人员满意度	≥99%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个人缴费基金的补助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27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预计2024年度城乡居民个人缴费人数99500人，按照个人缴费补助标准53元/人/年，确保城乡居民按规定参保缴费，退休人员能按时领取养老金，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9500人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	按时足额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财政对城乡居民个人缴费基金的补助	≤5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规定参保缴费，按时领取养老待遇。	逐年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确保我县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足额领取养老金满意度	≥99%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的补助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6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65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安排预算1265万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的补助，财政对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的补助，保障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县级补助养老资金，确保城乡居民按规定参保缴费，退休人员能按时领取养老金，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30911人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的补助	12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规定参保缴费，按时领取养老待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确保我县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足额领取养老金满意度	≥99%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的补助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81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安排预算318万元，支付财政对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的补助，确保城乡居民按规定参保缴费，死亡人员或其家属能及时领取养老金，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人均标准	1400人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	按时足额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财政对城乡居民丧葬抚恤金的补助	38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规定参保缴费，按时领取养老待遇。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46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468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县级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月份	12月份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县级补助养老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xxx元/人/月	84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规定参保缴费，按时领取养老待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确保我县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足额领取养老金。	≥99%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企业职工养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5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安排预算365万元，支付企业职工养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保障退休人员温暖过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企业职工退休人员人数	800人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企业职工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	按时足额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2024年
		成本指标	企业职工养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	3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规定参保缴费，按时领取养老待遇。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确保我县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足额领取养老金，满意度99%以上	≥99%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安排预算20万元，支付社会保险工作经费，保障社保工作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工作经费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保工作进行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人员满意度	≥97%

## 附件3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28131人）			
主管部门	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5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55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安排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领取待遇月数	12个月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103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老有所养，促进我县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